

#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信用积分介绍及其提升技巧

主讲人：阮深沉

时间：2024年8月16日



PART - 01



信用记录是什么？



PART - 02



信用记录指标包括什么？



PART - 03



信用记录得分技巧有哪些？

01

PART

# 信用记录是什么？

01

定义

02

评价周期

03

等级标准

税务机关依托涉税专业服务管理信息库采集信用指标信息，由全国涉税专业服务信用信息平台按照《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信用积分指标体系及积分规则》和《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个人信用积分指标体系及积分记录规则》对采集的信用信息进行计算处理，自动生成**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信用积分**和**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信用积分**。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信用积分为评价周期内的累计积分按月公告，下一个评价周期重新积分。评价周期为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信用等级标准	信用积分分数	TSC)
TSC5级	400分以上	
TSC4级	300分以上不满400分	2级和
TSC3级	200分以上不满300分	
TSC2级	100分以上不满200分	
TSC1级	不满100分	

涉税专业  
从高到低分为  
TSC1级。积

02

PART

# 信用记录指标包括什么？

01

指标

02

详情

包括上  
价、实  
员信用

指标编码	一级指标名称	分值
01	上一评价周期信用情况	100
02	委托人纳税信用	20
03	纳税人和税务机关评价	50
04	实名办税	90
05	业务规模	20
06	服务质量	120
07	业务信息质量	50
08	行业自律	30
09	人员信用	20
总分		500

机关评  
律、人

- 1、第一个评价周期该指标得分为纳税信用得分。
- 2、以后每个评价周期得分=上一评价周期期末信用积分×20%
- 3、未参加纳税信用级别评定的，该指标得分为70分。

- 1、该指标分值=
$$\frac{\text{截至积分时点全部委托人纳税信用得分之和}}{\text{截至积分时点委托人累计总数}} \times 20\%$$
- 2、如果积分时无纳税信用评价结果的委托人，其纳税信用得分按70分计算。



- 1、纳税人评价指标分值=委托人评价得分合计数/发起评价次数，委托人评价分为“非常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五个等级，对应分值分别为20分、15分、10分、5分、0分。
- 2、税务机关评价将根据遵守办税秩序情况和配合税务机关检查、调查情况进行评分。

- 1、报送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实名信息。
- 2、报送从事涉税服务人员实名信息。
- 3、报送涉税专业服务协议信息。
- 4、使用税务师事务所名称未办理行政登记的。

- 1、业务结构指标分值= (纳税申报代理收入+一般税务咨询收入+专业税务顾问收入+税收策划收入+涉税鉴证收入+纳税情况审查收入+其他税务事项代理收入×50%+其他涉税服务收入×50%)/涉税专业服务总收入×10分
- 2、人均涉税专业服务收入指标分值=人均涉税专业服务收入/全省人均涉税专业服务收入×10分

## 遵守执业规范情况

- 1、 “涉  
存备查的
- 2、 “遵
- 1、 按期代理纳税申报情况
  - 2、 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造成委托人未缴或者少缴税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相关规定被处罚的
  - 3、 未按涉税专业服务相关业务规范执业，出具虚假意见的
  - 4、 采取隐瞒、欺诈、贿赂、串通、回扣等不正当竞争手段承揽业务，损害委托人或他人利益的
  - 5、 利用服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 6、 以税务机关和税务人员的名义敲诈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
  - 7、 向税务机关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指使、诱导委托人行贿
  - 8、 其他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行为

1. 文书留



- 1、按规定向税务机关报送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年度报告信息。
- 2、单独报送一般税务咨询、其他涉税服务业务信息。
- 3、单独报送专业税务顾问、税收策划、涉税鉴证、纳税情况审查业务信息。



- 1、接受行业自律管理：税务师行业协会（代理人分会）或其他行业协会会员得25分。
- 2、受到行业惩戒的：1.同一个行为同时受到两种以上惩戒的，按照最严重的一档扣分。2.在评价周期内，扣分上限为25分。
- 3、设立党组织的：加5分。

- 1、该指标分值=20分×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人均信用积分变动值/全省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人均信用积分变动值
- 2、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人均信用积分变动值=（积分时点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信用积分之和-评价周期期初从事涉税服务人员信用积分之和）/评价周期期初至积分时点从事涉税服务人员总数

03

PART

# 信用记录得分技巧有哪些？

01

得分技巧

02

常见扣分

一、纳税人评价：机构可以在协议期终止起15天内，提醒委托人在电子税务局作出“非常满意”评价，可得满分20分，超过15天，系统则默认评价“基本满意”提交，仅得10分。

二、报送涉税专业服务协议信息：报送涉税专业服务协议数量 $\geq$ 从事涉税服务人员总数(含离职人员)，即得满分30分。

三、优化业务结

能计入指标取数

货物和劳务名称	商品编码
纳税申报代理	30408020500000000000
一般税务咨询	30406030100000000000
专业税务顾问	30406030200000000000
税收策划	30406030300000000000
涉税鉴证	30406020200000000000
纳税情况审查	30406020300000000000
其他税务事项代理	30408020600000000000
其他涉税服务	30406030400000000000

名称开票，才

四、单独报送一

询、其他涉税服

0.5分，该指标

按一般税务咨

每报送一份加

五、接受行业自律管理：加入税务师行业协会或其他行业协会，接受行业自律管理，得该指标满分25分。

六、设立党组织：如有设立党支部，则在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基本信息录入时，在“是否设立党组织”这一栏勾选“是”，并填写党组织负责人即可得该指标满分5分。

## 一、未按期代理纳税申报情况：

按期代理纳税申报率=实际按期代理纳税申报（含财务会计报表）累计户次/应代理纳税申报（含财务会计报表）累计户次×100%。以100%起，每低一个百分点扣2分。

## 二、未按时或未报送年度报送信息：

逾期报送，扣10分；未报送，扣30分。

## 三、未按时报送四项业务信息：

存在逾期报送情形且逾期报送比例不超过50%的，扣10分；逾期报送比例超过50%的，扣20分。存在未报送情形且未报送比例不超过50%的，扣25分；未报送比例超过50%的，扣50分。

1.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制度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43号）
2.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信用积分指标体系及积分规则〉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7号）
3.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涉税专业服务基本准则（试行）〉和〈涉税专业服务职业道德守则（试行）〉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6号）

感谢观看本期



《纳税人学堂》

